



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32300 昌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2021年度县级表彰项目奖励金			项目级次	本级		实施(主管)单位	323昌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	预算数	11.035000			到位数	11.035000		执行数	11.035000		100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1.035000	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1.035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1.035000			
	其他	0			其他	0	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	
	通过表彰服务县域发展的集体和个人，促进更多的集体和个人为昌黎县县域发展服务。				通过表彰服务县域发展的集体和个人，促进了更多的集体和个人为昌黎县县域发展服务。					96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			
	产出指标(50)	数量指标	先进个人人数	获得“昌黎县服务县域发展先进个人”荣誉称号人数	10	≤	70	人	70人	完成	10	
		质量指标	先进个人认定准确率	评选为先进个人人数/参加评选总人数*100%	10.00	≥	90	%	100	完成	10	
		时效指标	先进个人一次性奖金支付及时性	当年按时间要求是否及时发放一次性奖金	10.00	文字描述			是/否	及时发放一次性奖金	完成	10.00
		成本指标	一次性奖金标准	被评为先进个人获得者奖金标准	20	=	1500	元	1500元	完成	20	
	效益指标(30)	经济效益指标	项目预算控制数	不超过财政支持经费	15	≤	11.2	万元	11.035万元	完成	13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服务县域发展评选表彰工作正常运转	保障服务县域发展评选表彰工作正常运转	10	文字描述			是/否	保障服务县域发展评选表彰工作正常运转	完成	10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资金可持续年限	本项目资金可持续的年限	5.00	=	1	年	1年	完成	5	
	满意度指标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≥	90	%	85	未完成	8	
预算执行率(10)	预算执行率			10						10		
自评总分											96.00	
五、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<p>存在问题：1、绩效评价人员匮乏，绩效意识薄弱，专业能力不足。2、绩效目标管理不规范，设定不完整。3、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不完整，实用性差。</p> <p>原因：1、绩效评价人员大部分是由财务人员兼职，时间和精力分配不足，技术支撑力量不足。2、部分绩效目标的设定较为空洞，指标没有细化量化，可衡量性不强。3、绩效指标定性指标多，定量指标少，导致效益指标软化，评价标准全凭主观判断。</p> <p>整改措施：1、加快基层队伍建设，提高绩效意识和管理人员水平。2、强化绩效目标管理，按照具体、可衡量、关联可细化、实现可达到的原则科学设定绩效目标。3、建立全面、统一的绩效指标体系，规范绩效指标设计方法。</p>											
填报人：	韩卫峰			联系电话：	2022035							
说明：	<p>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</p>											